

## 目 录

-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8 页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4〕4001号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盈电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3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日盈电子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日盈电子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管理层的责任

日盈电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3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日盈电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日盈电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3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3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日盈电子公司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3号）的规定，将本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92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意向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622.79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5.18元，共计募集资金39,814.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544.19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39,269.81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9月27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49.86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9,019.9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533号）。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39,019.95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利息收入净额	B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5,911.82
	利息收入净额	96.88

项 目	序号	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5,911.82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96.88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33,205.01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33,415.25
差异[注]	G=E-F	-210.24

注：差异系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已完成置换审议程序尚未转出金额 200.48 万元以及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9.76 万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0月18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5 个募集资金专户和 1 个定期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122907368310502	48,293,669.78	活期存款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491079751781	4,992,436.65	活期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32050162675100000818	186,711.95	活期存款
	32001626751049001861	100,000,000.00	定期存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324006190012000579939	213,618.55	活期存款
		8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1105023829001264836	466,117.68	活期存款
		10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合计		334,152,554.61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132.84 万元及已支付的不含税发行费用 200.48 万元，置换资金总额 1,333.32 万元。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9717 号）。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 1,132.84 万元置换公司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及 2023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8,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023 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结构性存款及定期存款等理财产品 28,0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理财产品均未到期。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补充流动资金实现的效益体现为满足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带来的营运资金需求，有利于优化财务结构，降低负债规模，进一步壮大公司资金实力，控制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财务安全水平和财务灵活性，为公司发展战略的有效实施奠定坚实基础。同时，随着公司发展战略的逐步落地，公司流动性资金需求亦将持续增加，公司有必要利用部分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保证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故该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在 2023 年 9 月 28 日进行资金调拨、10 月 7 日支付房租时，财务人员使用工商银行网银时因操作失误，未使用工商银行基本户而使用工商银行募集资金专户，分别向公司一般户划拨 200.00 万元、向常州经开人才科创发展有限公司支付房租费 0.35 万元。2023 年 10 月 7 日，公司发现问题后立即将 200.00 万元及利息 0.06 万元划转回工商银行募集资金账户，并积极与常州经开人才科创发展有限公司沟通 0.35 万元退还流程，同年 10 月 11 日由其将 0.35 万元原路转回。上述事项未对募投项目的投入产生不利影响。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019.9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11.8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11.8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汽车智能座舱电子产品产能建设项目	否	34,014.00	34,014.00	34,014.00	1,145.64	-32,868.36	3.37	2026年9月	尚未建设完成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5,005.95	5,005.95	5,005.95	4,766.18	-239.77	95.2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9,019.95	39,019.95	39,019.95	5,911.82	-33,108.1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一）2 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一）3 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